

用工业卤水点制毒豆腐，用无根素种植毒豆芽

两起有毒有害食品案昨日宣判

本报3月25日讯(记者 赵磊 王琳)用工业卤水点制毒豆腐，用无根素种植毒豆芽，然后将有毒有害食品销售给市民。3月25日上午，奎文区人民法院分别对这两起生产、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进行宣判，六名被告人分别被处以有期徒刑6个月到2年不等。

2012年10月至2013年8月，被告人杜某为制作豆腐，从被告人王某处购得三袋共计300斤有毒有害的非食品添加剂工业卤片(工业氯化镁)。被告人杜某、薛某夫妇在潍坊市坊子区北沟

西村其豆腐作坊内，用工业卤片制作豆腐，并在南下河市场销售。而被告人张某、吴某夫妇同样从王某处购进工业卤片六袋共计600斤，在老家制作后拿到新华路早市门头进行销售。

工业氯化镁属于国务院公布的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》中的物质。经山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检验检疫技术中心检测，送检的豆腐中检测出铅、砷、汞、镉、甲醛次硫酸氢钠(吊白块)、硼酸成分。五名被告人生产、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的犯罪事实及

罪名成立，被告人张某、王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，并处罚金人民币3万元；被告人杜某判处有期徒刑一年零六个月，并处罚金人民币3万元；被告人吴某、薛某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，并处罚金人民币1万元。

同时，2010年以来，被告人刘某在潍城区望留镇刘家庄子村生产豆芽的过程中，添加无根剂、增粗剂，以及含有多菌灵成分的杀菌剂等有毒、有害物质，并将生产的豆芽出售。刘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零六个月，并处罚金人民币3万元。



毒豆芽种满一个大棚

“之前有人举报，南下河一摊位上有人出售的豆芽长得长且没有根。我们调查发现，豆芽是从潍城区刘某处购买的。”3月25日，治安大队的民警告诉记者，刘某在潍城区望留街道刘家庄子村租了一个蔬菜大棚，专门用于生产销售豆芽。警方在其家中发现了苗菌敌、无根素等。据刘某供述，他一年能生产7-8万斤豆芽，从开始生产到现在共生产了20余万斤。

无根豆芽素是一种激素类农药，缩短豆芽生产周期，并且增加产量，但是使豆芽不生根。这种激素没有农药登记证，属于不合格农药，长期食用这种激素浸泡出来的豆芽，将危及消费者的健康，轻者可使儿童发育早熟、女性生理发生改变、老年人骨质疏松等，严重的可能导致消费者身体细胞癌变。

本报记者 赵磊 王琳

1两多卤片 就能点100斤豆腐



奎文治安五中队民警告诉记者，去年8月份，他们在南下河市场进行清查时，发现杜某推着三轮车正在兜售豆腐。“他们卖的豆腐有点发黄，看上去有点脏，而且味道不大对劲儿。”民警随即对杜某进行盘查，但杜某只是说用卤水点制豆腐，并不承认是工业卤水。随后，警方在其家中搜查到了工业卤片。“我们扣押豆腐之后，才刚刚半天时间，豆腐已经都变成黄的了。”

“那个袋子上写得很清楚，严禁

用于饲料和食品加工。”民警向记者展示搜查照片，一袋工业卤片是50公斤(100斤)。据杜某供述，一袋工业卤片要45元，1两多卤片就能制作出100斤豆腐。警方顺藤摸瓜抓获了王某、张某，其中张某常年在新华路一门头买豆腐，生意一直很好。

据了解，如果消费者长期食用这种用工业卤片制作的豆腐，将会引发急性或者慢性中毒，严重影响身体健康。

本报记者 赵磊 王琳